

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眉政办发〔2025〕15号

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眉县城乡生活垃圾全域治理三年 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有关部门：

《眉县城乡生活垃圾全域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认真抓好落实。

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8日



眉县城乡生活垃圾全域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提升眉县城乡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持续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按照《宝鸡市城乡生活垃圾全域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方案》（宝政办发〔2025〕7号）相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城乡一体、全面覆盖，合理布局、提升能力，规范管理、持续运行的原则，通过健全收运体系、补齐设施短板、推行分类利用、完善管理制度，实现眉县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治理、体系化推进、规范化管理、长效化运行。到2025年，根据实际情况对现有小型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提升改造，农村生活垃圾进行收运处置的自然村比例达到96%以上。到2026年，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体系实现全覆盖，农村生活垃圾进行收运处置的自然村比例达到98%以上，全域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

二、重点任务

（一）健全收集运输体系

1. 优化收集运输设施配置。综合考虑区位条件、服务半径、覆盖人口及增长趋势、垃圾产生量变化等因素，科学规划城乡生活垃圾收集点布局。按照不同区域垃圾产生特点，合理配备密闭式垃圾转运车辆及配套收集容器，提升收集转运效率。全面推广“公交式”定时定点收集清运模式，通过合理调度确保县城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针对农村偏远地区，制定灵活的清运

计划，确保清运频次最低不少于每3日一次，并积极探索预约式收运模式，满足村民多样化需求。全面取缔露天垃圾收集池、堆放点，消除垃圾暴露带来的环境污染和安全隐患。

2. 完善垃圾中转设施布局。根据我县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分布状况，因地制宜规划生活垃圾中转网络，灵活采用直运、转运等模式。对于运距在20公里以内的区域，充分评估运输效率和成本，优先采用直运模式；运距超过20公里的，依据清运量精准评估，合理布局建设中小型压缩转运站或对现有中转站进行提升改造，进一步构建高效的垃圾中运转运输体系。

3. 强化村庄保洁力量建设。在完善收集设施配置的基础上，创新采用“村民自行投放+保洁员定时收集+压缩车集中转运”的方式，充分整合现有公益性岗位，充实保洁员队伍。适当提高保洁人员工资待遇，按照30户以上的自然村至少配备一名保洁人员标准，明确责任区域，利用信息化手段实时监管保洁工作，确保常态化开展公共区域清扫保洁。鼓励有条件的镇（街）积极建立专业化、规范化的镇级环卫工作队伍，提升环卫作业整体水平。

4. 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进程。加快构建统一、高效的城乡环卫管理体系，在城乡公共区域环卫保洁、设施管护及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等方面，全面推行“全覆盖、一体化、标准化、市场化”运行模式，加大项目建设力度，明确各阶段建设目标 and 责任主体，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二）补齐末端处理设施短板

5. 转变生活垃圾处理方式。加快推进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

处理。原则上不再新建原生生活垃圾填埋场，现用填埋场主要作为垃圾无害化处理应急保障设施。加强与周边有焚烧处理能力县区的深度合作，建立区域统筹处置协调机制，实现垃圾处理高效化和环保化。

6. 技改提升现有小型焚烧站。根据实际情况对现有常兴镇、营头镇、太白山管委会小型垃圾焚烧设施进行全面提升改造，不断推动相邻镇（街）之间设施共享，通过建立共享运营机制，实现生活垃圾就近处理，降低运输成本和环境影响。

7. 加强处理设施建设运行监管。加强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规范化运行，补齐渗滤液、填埋气处理设施短板，按照相关规范有序开展封场治理工作。加强对计划新建垃圾处理项目的审批管理，科学论证确定处理工艺和规模，避免出现“晒太阳”工程，逐步推动各类设施密闭式改造。

（三）积极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

8. 全面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按照政府推动、机关带头、试点先行、全民参与、协同推进的总体思路，制定详细的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加快建立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系统，选择部分基础条件好、群众积极性高的村（社区）开展垃圾分类试点，打造示范片区。科学规范设置分类收集容器和投放收集点，合理规划投放时间和路线，推行“撤桶并点+定时定点分类投放+监督指导”方式，充分发挥部门联动、社区主导作用，建立志愿者服务队伍，加强宣传引导和监督管理，形成统一完整、能力匹配、协同高效的垃圾处置系统。

9. 有序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遵循因地制宜、简单方便、

经济适用原则，结合农村实际情况和村民生活习惯，采取易学易记易操作的方式推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通过实地调研和村民反馈，合理选取“两分法”（即分为可回收物、其他垃圾）或“两次四分法”（即先分为可腐烂垃圾和不可腐烂垃圾，再将不可腐烂垃圾分为“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加强对农村垃圾分类工作指导和培训，通过举办培训班、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增强村民垃圾分类意识和能力。

10. 提升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加强可腐烂垃圾就地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推广建设阳光房、堆肥间等设施，对可腐烂垃圾进行就地资源化处理，减少垃圾清运量。加大对再生资源回收网点扶持力度，完善城乡可回收物收集处理体系，建立可回收物回收激励机制，提高居民参与积极性。鼓励企业参与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推动垃圾资源化产业发展。

（四）完善闭环管理

11. 健全长效运行管护制度。持续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结合《眉县城乡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处置工作实施方案》，不断优化完善收运处理模式，明确部门、镇（街）、村（社区）职责分工，健全定期巡查、考核问效等长效管护制度，确保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长期稳定运行。

12. 加强乱堆乱倒排查整治。坚持消除存量、遏制增量原则，建立常态化城乡生活垃圾乱堆乱倒问题排查整治机制。充分利用无人机巡查等技术手段，及时发现问题图斑，做好核查整改工作。加大对违法违规倾倒垃圾行为查处力度，建立举报奖励

制度，鼓励群众参与监督，防止在农村地区形成新的乱堆乱倒问题。

13. 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扎实推进省级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和生活垃圾治理试点镇创建工作。做好“4个1”建设，即做好源头层层减量，通过宣传教育和政策引导，增强居民环保意识，减少垃圾产生量；建好1支责任心强、管理有序的专业环卫队伍，加强培训和考核，提高队伍整体素质；织密1张全流程监管网络，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对垃圾产生、收集、运输、处理全过程的实时监管；打造1批具有辐射带动、示范引领作用的示范镇（街）、片区和单位，通过示范引领，推动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整体提升。

三、保障措施

（一）建立协调机制。成立眉县城乡生活垃圾全域治理工作协调小组，由县政府分管领导担任组长，相关部门和镇（街）负责人为成员。协调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县城管执法局，负责日常工作协调和推进。建立定期会商制度，每月召开工作会议，通报工作进展，加强信息共享、技术指导，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协同推进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

（二）强化资金保障。积极争取中省预算内投资等专项资金支持，县财政在现有投入基础上，每年安排一定比例资金用于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重点支持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理设施的建设和配备。制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积极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方式改革，探索建立农村垃圾收费制度，合理确定收费标准，加强收费管理。

鼓励引导社会资本通过投资建设运营等方式积极参与城乡生活垃圾治理项目，拓宽资金筹集渠道。

（三）严格监督考核。建立健全监督检查机制，制定详细的监督检查标准和考核办法，定期对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进行指导检查。建立问题台账，对发现的问题实行销号管理，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对外公布投诉举报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对工作进展快、成效明显的责任主体表彰奖补，对工作不力的问责问效，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附件 1：眉县城乡生活垃圾全域治理工作职责清单

附件 2：眉县城乡生活垃圾全域治理项目推进计划

附件 1

眉县城乡生活垃圾全域治理工作职责清单

县城管执法局：负责指导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管理。

县发改局：负责为符合条件的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项目争取相关政策及资金支持。

县财政局：负责做好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的资金保障。

县生态环境局：负责指导和监督有害垃圾收运处置过程中的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对从生活垃圾中分出并集中收集的有害垃圾，属于危险废物的，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县住建局：负责物业服务区域内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协调指导，配合城市管理执法局做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会同城管执法部门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工作。

县商信局、县供销联社：按职责分工负责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分拣中心等建设，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与环卫清运网络衔接。

各镇（街）：落实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的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内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建立工作机制，明确各职能站所、村组（社区）工作职责和职能边界，落实保障措施。

各园区：负责辖区内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建立长效机制，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各项保障措施。

附件 2

眉县城乡生活垃圾全域治理项目推进计划

1. 眉县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项目。在 2026 年 1 月-2030 年 10 月期间，开展垃圾堆体整治、封场覆盖与防渗系统、填埋气体收集导排、雨水导排系统、封场后生态修复等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完成，消除填埋场对周边环境的潜在影响，

2. 眉县城乡生活垃圾压缩中转站建设项目。在 2025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建设日处理能力 300 吨的垃圾压缩中转站 1 座，包含生活垃圾压缩中转站站体一座，日处理量 150 吨压缩设备主机两套，配建渗滤液收集池，喷淋除臭、负压抽风系统，智能化管理系统，可卸式垃圾车 6 辆，28 立方垃圾集装箱 10 个，吸污车 1 辆，清洗机 2 台，小型清扫设备 1 台。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升眉县生活垃圾中转处理能力，

3. 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设施建设项目。持续优化城乡生活垃圾收集点布局，根据实际需求合理配备收集容器和转运车辆，确保收集运输工作高效进行。加强对现有收集转运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定期进行检查和维修，确保设施正常运行。结合“十五五”规划，适时规划建设新的收集转运设施，有效满足城乡生活垃圾治理需求。

4. 眉县城区生活垃圾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对县城 50 辆清运、洗扫、收集、洒水车辆等进行淘汰，更换新能源车辆。对 4 座垃圾中转站 11 个压缩箱进行淘汰更换，增加喷淋除臭系统及渗沥液处理设施。

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8日印发
